

券代码：834824

证券简称：永盛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8年10月13日，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 现有股东的认定

现有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股东。

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0月9日。

（二） 现有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的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适用的章程对股东优先认购权有明确规定：“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

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公司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本次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二、 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徐欣

发行数量： 6,012,000股

发行价格： 3.68元/股

认购方式： 货币现金

募集资金总额：22,124,160.00元

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具体安排如下：（如适用）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对象性质	认购数量 (万股)	认购价格 (元/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方式
1	徐欣	自然人 股东	601.2	3.68	2,212.416	现金
合计			601.2		2,212.416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1、缴款起始日： 2019年6月1日（含当日）

2、缴款截止日： 2019年6月3日（含当日）

（三）认购程序

1、2019年6月3日（含当日）17:00前，认购人进行股份认购，认购人将认购资金足额汇至公司指定缴款账户。

2、2019年6月3日（含当日）18:00前，缴款完成的认购人应当将银行汇款底单原件扫描至公司联系人邮箱cwb@ysmeter.com.cn并快递或传真至公司，同时电话确认。（电话号码、传真号见本文“五、联系方式”）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确认发行对象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发行对象股票认购成功。

三、 缴款账户

户名：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阳支行

银行账号：3301040160011089656

户名：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浙江富阳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鹿山支行

银行账号：201000206568259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

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开户行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用途请填写“投资款”。汇款金额必须以股东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

四、 其他注意事项

1、公司提醒认购人与银行核实汇款所需相关手续，考虑资金在途时间，确保认购款项能够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前汇至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缴款账户。

2、汇款时，收款人户名、账户严格按照前述股票发行认购资金缴款账户的信息填写。

3、汇款人应与认购人为同一人，不能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

4、在汇入款项时，及时提醒汇款行的经办柜员在汇款用途处注明“投资款”字样。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5、认购人汇入的资金数额与其所签署的股票认购合同确认的认购款数额不一致的，以股票认购合同确认的数额为准；若有超出认购款资

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还给该认购人。

6、对于在2019年6月3日下午17时前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或电子回单，但未在6月3日下午17时前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人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7、在2019年6月3日下午17时前公司尚未与认购人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的情况，请认购人拨打公司电话以确定股份认购状态。

五、 联系方式

- (一) 联系人姓名：余美娅
- (二) 电话：0571-63160886
- (三) 传真：0571-63160567
- (四)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
鹿山工业功能区
- (五) 邮编：311400

特此公告！

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9日